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决议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8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 2018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会议。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。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的委员 4 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4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(集团)总公司转让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

同意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(集团)总公司转让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电气轴承”)100%股权。股权转让价款以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电气轴承经审计净资产 59,212,547.40 元以及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电气轴承评估值 58,848,620.03 元为基础,由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定为人民币 58,848,620.03 元。

同意: 4 票, 反对: 0 票, 弃权: 0 票

(以下无正文，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签字页)

委员签名：



简 迅 鸣

吕 新 荣

褚 君 浩

姚 珉 芳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

(以下无正文，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
第二次审核委员会签字页)

委员签名：



简 迅 鸣

吕 新 荣

褚 君 浩

姚 珉 芳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

(以下无正文,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
第二次审核委员会签字页)

委员签名:

吕新荣

简迅鸣

吕新荣

褚君浩

姚珉芳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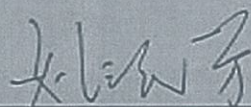
(以下无正文, 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
第二次审核委员会签字页)

委员签名:

简 迅 鸣

吕 新 荣

褚 君 浩



姚 珉 芳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